

(股份) : 750

## 名委

具體 職責詳述如下。

### 2. 成員

2.1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，須由不少於三(3)名

2.2 提名委員會之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

2.3 提名委員會成員（「成員」）可委任提名委員會  
席 或獨立非執行董事。會議法定人數須為兩

### 3. 責任

提名委員會主要向董事會就董事委任提出建議，以  
透 明度的情況

#### 權

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，對其職權範圍內之任  
僱 員亦獲指示要與成員合作，以便調查。提名  
要可尋 求法律或其

## 5. 職責

### 5.1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

(

c) 該名人士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、技能和經驗；及

d) 該名人士之背景。

## 席

7.1 提名委員會主席(在需要時或按其意願)可要求管理層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。董事會其他董事亦有權出席。

7.2 會議可以以電話會議方式進行。

## 8. 秘書

本公司的公司秘書(「公司秘